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Far East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王恩恆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王恩恆先生(「王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王先生，三十四歲，擁有超過十年經驗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王先生取得美國南加洲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及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現任英聯企業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間成衣及紡織製造公司。

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王先生並無任何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無與本公司訂明指定服務年期。惟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王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王先生有權獲得每年薪金港幣 120,000 元。該等酬金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釐定。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涵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並不知悉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 13.51(2)(v)條之任何規定本公司須予以披露之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王先生獲委任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局命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邱達根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邱德根太平紳士、邱達根先生及邱達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丹斯理拿督邱達昌、邱達強先生、邱達偉先生、邱達文先生、邱美琪女士及唐敏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家禮博士及嚴慶華先生。